

2022 年度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 分局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市委、市政府批复的“三定”方案，我单位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生态环境基本制度，督促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负责辖区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负责辖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负责辖区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负责辖区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辖区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负责组织协调辖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等工作；按照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保密等主体责任；负责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36.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3.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721.7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9.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36.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389.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54.8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901.68
	30			61	
总计	31	4,291.5	总计	62	4,291.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62行 = (58+59+60) 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 136. 68	3, 136. 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 12	393. 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9. 51	369. 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 1	75. 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3. 65	273. 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 76	20. 7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 61	23. 6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 61	23. 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 3	145. 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 3	145. 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 93	38. 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 5	47. 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 87	58. 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 468. 61	2, 468. 6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 219. 19	1, 219. 19					
2110101			行政运行	546. 6	546. 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72. 59	672. 5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 14	5. 1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 14	5. 14					
21103			污染防治	1, 244. 28	1, 244. 28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 244. 28	1, 244. 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 65	129. 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 65	129. 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 65	129. 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89.82	1,887.26	1,502.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12	393.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9.51	369.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1	7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3.65	273.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6	20.7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1	23.6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1	23.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3	14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3	14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93	38.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5	4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87	58.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21.75	1,219.19	1,502.5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19.19	1,219.19				
2110101			行政运行	546.6	546.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72.59	672.5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14		5.1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14		5.14			
21103			污染防治	1,244.28		1,244.28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244.28		1,244.28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3.14		253.14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3.14		253.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65	129.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65	129.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65	129.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36.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3.12	393.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5.3	14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468.61	2,468.6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9.65	129.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36.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36.68	3,136.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36.68	总计	64	3,136.68	3,136.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 136. 68	1, 887. 26	1, 249. 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 12	393. 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9. 51	369. 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 1	75. 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3. 65	273. 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 76	20. 7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 61	23. 6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 61	23. 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 3	145. 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 3	145. 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 93	38. 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 5	47. 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 87	58. 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 468. 61	1, 219. 19	1, 249. 4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 219. 19	1, 219. 19	
2110101			行政运行		546. 6	546. 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72. 59	672. 5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 14		5. 1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 14		5. 14
21103			污染防治		1, 244. 28		1, 244. 28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 244. 28		1, 244. 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 65	129. 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 65	129. 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 65	129. 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6.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1	310	资本性支出	7.36
30101	基本工资	249	30201	办公费	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1
30102	津贴补贴	139.94	30202	印刷费	3.2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45
30103	奖金	222.85	30203	咨询费	2.8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83.96	30205	水费	1.1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6.6	30206	电费	14.4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45	30207	邮电费	2.0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09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2	30211	差旅费	0.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13.38	30213	维修（护）费	21.4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4.99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1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6			
30302	退休费	95.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76.16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31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9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6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3			
人员经费合计		1,691.8	公用经费合计					195.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说明：2022年度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说明：2022年度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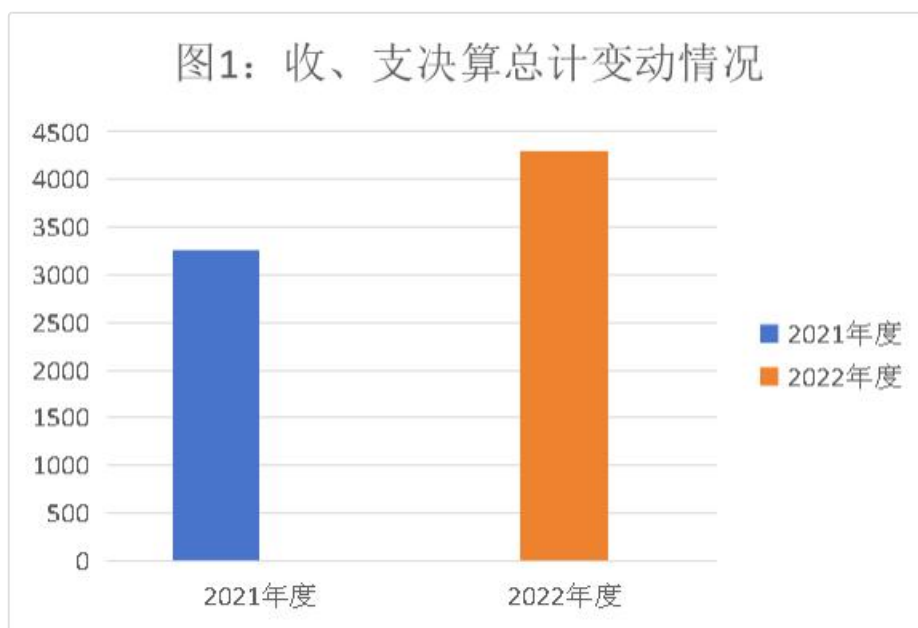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说明：2022年度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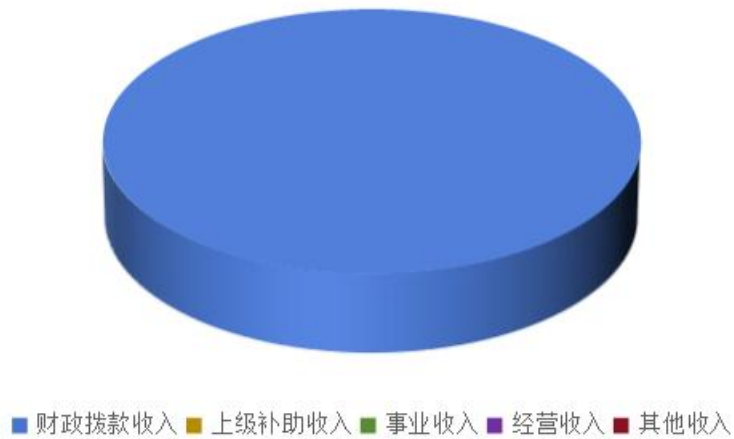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4,291.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41.84 万元，增长 32.1%，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划转人员较上年增加 20 人，人员经费开支增加；二是项目支出主要增加市局统招分签项目及环境监察执法能力建设设备购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136.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36.6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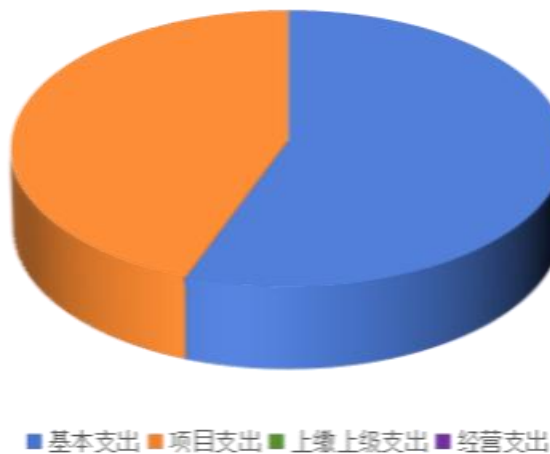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389.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87.26 万元，占本年支出 55.7%；项目支出 1,502.56 万元，占本年支出 4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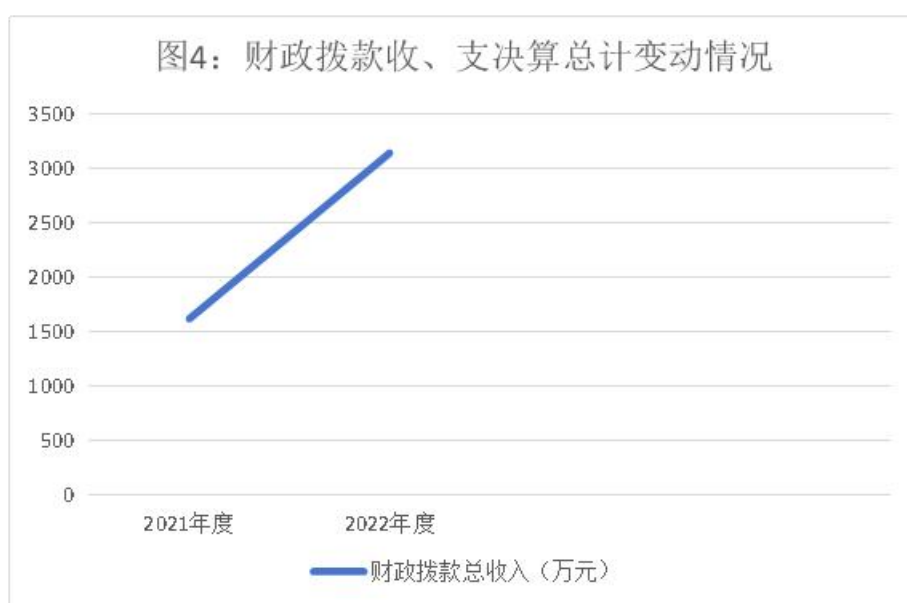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136.6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22.18 万元，增长 94.3%。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划转人员较上年增加 20 人，人员经费开支增加；二是项目支出主要增加市局统招分签项目及环境监察执法能力建设设备购置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36.68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1,522.1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划转人员较上年增加 20 人，人员经费开支增加；二是项目支出主要增加市局统招分签项目及环境监察执法能力建设设备购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36.6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5%。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22.18 万元，增长 94.3%。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划转人员较上年增加 20 人，人员经费开支增加；二是项目支出主要增加市局统招分签项目及环境监察执法能力建设设备购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36.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93.12 万元，占 12.5%。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145.3 万元，占 4.6%。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3. 节能环保（类）支出 2468.61 万元，占 78.7%。主要是用于行政运行、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129.65 万元，占 4.2%。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45.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6.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0%。其中：基本支出 1887.26 万元，项目支出 1249.42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生态环境保护项目 1249.42 万元，主要成效：以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为核心，全面夯实生态环境保护基础，以深入打好全区污染防治攻坚战为抓手，持续推进长江（汉江）大保护，全面启动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协调推进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守牢全区生态环境安全底线，加快推动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发展。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7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3.6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73.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1.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新增划转的 20 人，追加补缴以前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0.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少数退休人员退休手续办理期较长，导致本年度未结算职业年金，将跨年度结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3.6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3.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8.9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8.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7.5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10.9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部分划转人员医保未转入东西湖区社保机构缴纳，导致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8.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24.3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4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工资调标追加人员经费预算。

9.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82.1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72.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1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下达环境综合执法人员服装购置费。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09.5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244.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29.6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29.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87.2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9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

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公用经费 195.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着厉行节约原则，按要求压减“三公”经费支出，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 2022 年度未开展因公出国(境)活动，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因单位未保留公务用车，且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因 2022 年度未开展公务接待事项，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5.46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97.1 万元，增长 98.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划转人员较上年增加 20 人，公用经费随之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52.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8.4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2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08.4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48.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4.2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46.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9.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为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用车。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249.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从项目执行、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四个方面开展评价，评价得分为 96.58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1. 生态环境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09.54 万元，执行数为 1249.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空气和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26 个湖泊水质全部达到 IV 类及以上，劣 V 类湖泊全面消除。PM₁₀ 浓度均值 57 μ g/m³，同比下降 8.1%。PM_{2.5} 年均浓度值 35 μ g/m³ 污染防治完成率 100%。NO₂ 平均浓度 35 μ g/m³，同比下降 5.4%；二是全面完成各项环境监测任务，工业用地转建设用地地块调查评审及备案率 100%；三是规范环境管理，国家排污许可证核发完成率 100%，环境统计审核完成率 100%，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达标率 100%；四是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全年

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 6 次，参与生态文明宣传教育的公众数量超过 2500 人。在各类媒体平台共发稿 60 篇，拍摄生态环境宣传片 1 部，在长江日报刊登“新时代英雄城，武汉十年赶考之路”——生态环境特刊（东西湖区专版 1 期）。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质量控制考核合格率未达 100%。全年参与市环境监控中心质控考核项目共计 8 项，其中 1 项不合格，具体为第一季度生态环境监测站总氮不合格。主要原因是：使用标准物质样品由相关资质单位自行配制，为该机构内部控制标准，非国标有证标准样品，导致实验分析数据整体出现偏离。下一步整改措施：后续采购一概选择购买国标有证标准物质，供应商选择中国环境标准研究所、中国计量院、中国海洋研究所等国家标准证书样品，定期检查标准样品有效性，确保分析质量控制手段落实到位；二是部分指标设定值不明确，设定目标值太过于笼统，不便于事后评价。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实际情况更合理地设计绩效指标，保证预算目标与实际工作相匹配；结合以往该项目的特点，以科学的预见性和前瞻性，合理的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并保证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各项工作得以充分的执行，从而达到项目的绩效目标。

（三）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在预算绩效考核中发现问题，在申报下一年度

预算及项目绩效目标时，优先考虑或重点支持绩效评价好的工作项目，调减或取消绩效评价差的工作项目，提高资金使用率。预算编制时，根据年度内可预见、常年性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执行中，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与预算项目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同时，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各科室的预算资金管理，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长江大保护

以共抓长江大保护为重点，深入开展突出水环境治理，辖区水环境质量全面达标。一是印发并组织实施《东西湖区长江高水平保护十大攻坚提升行动实施方案》。二是完成 17 座农村村湾污水处理设施双随机检查和监督性监测。三是建立完善饮用水水源地巡查管护长效机制。四是深入推进长江入河排污口溯源整治。五是积极组织相关区直部门加大河湖治理力度，选树先进典型参加全市美丽河湖评选，金银潭获市级优秀美丽河湖称号。六是及时按要求开展水质监测。

二、加快推动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发展

持续优化生态环境领域营商环境，突出重大项目环评审批跟踪服务和排污许可证核发服务，实施重点项目环评清单式管理。批复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79 个，排污许可证审核 162 家。严格落实辐射许可管理，完成核与辐射安全许可证办理 14 家，协助企业和医院进行网上申报 58 家。下达建设项目重点污染物总量审批文件 51 份。推进企业清洁生产和低碳改造，督促 2 家企业编制完成《武汉市低碳示范工程试点实施方案》并备案。编制完成《东西湖区碳排放达峰评估报告》。

三、深入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印发《东西湖区改善空气质量 2022 年工作方案》以及《东西湖区改善空气质量常态化长效化精细化调度管控工作机制》。组织各街道编制、更新并实施大气污染防治“一点一策”方案。印发《东西湖区 2022 年改善空气质量和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考核预警办法》。常态化开展大气污染突出问题督办整改工作。积极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专项帮扶，制定《东西湖区 2022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专项帮扶工作方案》。通过开展秸秆禁烧视频监控、锅炉和炉窑专项整治、机动车尾气路检及柴油车抽测等工作，切实改善辖区空气质量。

四、深入打好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

印发《东西湖区 2022 年土壤污染防治实施方案》。饮用水水源地土壤监测纳入全区监测方案，完成 3 个饮用水水源地土壤监测、4 个国家地下水点位监测。完成重点排污单位土壤监测 13 家，2 家重点行业地下水监测。配合完成“两项化工搬改”2 家企业地块土壤调查，完成 4 个“一住两公”用地地块的调查报告评审及备案工作；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254 家危废产生单位、26 家医疗机构和 1 家危险废物收集经营单位完成 2021 年度申报，审核完成 311 条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备案，转移危险废物 13169.79 吨。

五、守好生态环境安全底线

全面启动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印发《东西湖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2021-2027 年）》等文件。修订编制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订安全生产检查实施方案，对企业开展环境安全大检查。严格落实医疗废物、废水处理处置“两个 100%”要求。

六、全面夯实生态环境保护基础

持续推进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件和反馈意见整改，中央和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累计整改销号 93 个，交办的 127 件信访件全部办结。印发《东西湖区生态环境保护有奖举报工作实施方案》，受理各类有效环境信访案件受理率 100%。严格环境执法，积极开展双随机检查，对检查发现问题督促完成整改。完成重点排污单位固定污染源监督执法监测。线上线下共联动，多维度传播环境保护理念。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长江大保护	以共抓长江大保护为重点，深入开展突出水环境治理，辖区水环境质量全面达标。	完成
2	加快推动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发展	持续优化生态环境领域营商环境，严格落实辐射许可管理，推进企业清洁生产和低碳改造，编制《东西湖区碳排放达峰评估报告》。	完成
3	深入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印发《东西湖区改善空气质量 2022 年工作方案》，组织各街道编制、更新并实施大气污染防治“一点一策”方案。常态化开展大气污染突出问题督办整改工作。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专项帮扶，制定《东西湖区 2022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专项帮扶工作方案》。通过开展秸秆禁烧视频监	完成

		控、锅炉和炉窑专项整治、机动车尾气路检及柴油车抽测等工作，切实改善辖区空气质量。	
4	深入打好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	印发《东西湖区 2022 年土壤污染防治实施方案》。饮用水水源地土壤监测纳入全区监测方案。配合完成“两项化工搬改”企业地块土壤调查，完成“一住两公”用地地块的调查报告评审及备案工作。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	完成
5	守好生态环境安全底线	全面启动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印发《东西湖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2021-2027 年）》等文件。修订编制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订安全生产检查实施方案，对企业开展环境安全大检查。严格落实医疗废物、废水处理处置“两个 100%”要求。	完成
6	全面夯实生态环境保护基础	持续推进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件和反馈意见整改。受理各类有效环境信访案件受理率 100%。严格环境执法，积极开展双随机检查，对检查发现问题督促完成整改。完成重点排污单位固定污染源监督执法监测。线上线下共联动，多维度传播环境保护理念。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的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的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

公务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8.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12.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

环保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 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

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生态环境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保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R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口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R 2、新增性项目口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R 2、延续性项目口 3、一次性项目口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09.54	1249.41	95.41%	19.08	
年度 绩效 目标 01 (5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37.5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水环境现场巡查频次 (2.5 分)		水源地每 2 周巡查 1 次, 重点河流、湖泊全年全覆盖巡查 1 次	水源地全年按照 2 周 1 次的频次完成巡查工作, 重点河流、湖泊已完成全年全覆盖巡查 1 次	2.5
			大气污染防治现场巡查点位或发现问题 (2.5 分)		全年巡查点位或问题个数不少于 200 个	全年累计巡查发现问题 1881 个, 完成年初目标值	2.5
			固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 (2.5 分)		全区重点污染源企业 49 家, 排污许可证污染因子全年监测 1 次	实际完成监测 55 家	2.5
			地表水监测 (2.5 分)		4 个重点湖泊逢单元监测 1 次, 1 个重点湖泊每月监测 1 次; 完成 26 个湖泊 28 个项目的分析工作, 1 次/年; 监测汉北河、府河共计点位 4 个, 6 次/年	重点湖泊 5 个, 每单月开展监测, 全年监测 6 次; 非重点湖泊 21 个, 每双月监测, 全年监测 6 次; 河(湖)长制汉北河断面每单月监测, 全年监测 6 次。	2.5
			涉水排口监测 (2.5 分)		全年 2 次, 共计约 1500 个排水口	约 1500 个排水口完成 2 次监测	2.5
			工业用地转建设用地地块调查评审及备案率 (2.5 分)		100%	成 6 个土壤地块的调查评审及备案, 完成率 100%	2.5
			固体废物申报登记企业数量 (2.5 分)		155	466	2.5
			监控点位覆盖率 (2.5 分)		15 个	15 个	2.5
		质量指标 (10 分)	质量控制考核合格率 (2.5 分)		项目考核达标率 100%	未达标	0

			国家排污许可证核发任务完成率 (2.5 分)	100%	100%	2.5
			环境统计审核完成率 (2.5 分)	100%	100%	2.5
			PM2.5 污染防治工作完成率 (2.5 分)	PM2.5 年均浓度不超过 35 微克/立方米	PM2.5 年均浓度值为 35 微克/立方米, 污染防治工作完成率 100%	2.5
		成本指标 (5 分)	项目成本 (2.5 分)	各项费用控制有效, 实际成本不高于预算	各项费用均控制在预算数以内	2.5
			预算执行率 (2.5 分)	≥80%	95.41%	2.5
		时效指标 (2.5 分)	按要求, 按时修订完成 3 个应急预案 (2.5 分)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2022 年 10 月完成	2.5
	效益指标 (15 分)	环境效益指标 (7.5 分)	水污染防治工作持续开展有效开展 (2.5 分)	通过巡查, 对水污染防治突出问题进行督办, 持续改善东西湖区水环境质量, 府河东西湖段水质不低于 IV 类	2022 年, 开展饮用水水源地巡查 24 次, 督办问题 8 批次。府河水质 IV 类, 26 个湖泊近年来首次全部 IV 类及以上。	2.5
			保障空气质量工作持续开展 (2.5 分)	通过巡查核查, 对大气污染问题进行督办整改, 推动东西湖区大气污染物浓度下降。2022 年 PM10 年均浓度值不高于 64 微克/立方米	通过巡查核查, 对大气污染问题进行督办整改, 全年累计督办问题 1881 个。推动东西湖区大气污染物浓度下降。2022 年 PM10 年均浓度值为 57 微克/立方米, 完成年度目标, 保障空气质量工作持续开展有效开展。	2.5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达标率 (2.5 分)	100%	100%	2.5
		生态效益指标 (2.5 分)	饮用水源地监测 (2.5 分)	3 个县级饮用水源地达标率 100%	3 个县级饮用水源地达标率 100%	2.5
		社会效益指标 (5 分)	环境监测信息公开 (2.5 分)	地表水监测简报、环境空气简报、重点污染名录企业监测结果均 100% 公开	地表水监测简报公开 12 期, 重点污染名录企业监测结果 100% 公开	2.5
			环境投诉类监测比例 (2.5 分)	受政府部门委托开展的环境监测全部完成	投诉执法监测共计 15 次. 委托任务全部完成	2.5
	满意度指标 (2.5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5 分)	“双评议”参评单位满意率 (2.5 分)	100%	100%	2.5

年度 绩效 目标 02 (25 分)	产出指标 (17.5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在各类媒体发稿数量 (2.5 分)	60 篇	60 篇	2.5
			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2.5 分)	3 次以上	6 次	2.5
			每年参与生态文明宣传教育的公众数量 (2.5 分)	2000	2500	2.5
			每年订阅生态环境宣传报刊数量 (2.5 分)	400	400	2.5
		质量指标 (2.5 分)	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 (2.5 分)	宣传活动整体效果有所提高, 宣传活动形式多样, 内容丰富, 宣传活动覆盖志愿者、居民、学生、企业等群体	采取线上、线下的各类宣传活动, 覆盖了辖区志愿者、居民、学生、企业等各类群体	2.5
		成本指标 (2.5 分)	项目预算金额 (2.5 分)	控制在预算金额以内	所有项目均控制在预算金额以内	2.5
		时效指标 (2.5 分)	本年度内完成 (2.5 分)	本年度内完成	所有工作任务均在年度内全部完成	2.5
	效益指标 (5 分)	环境效益 指标 (2.5 分)	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 推动形成节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 (2.5 分)	生态文明理念和绿色生活方式普及覆盖面达到全区街道的 85%	生态文明理念和绿色生活方式的宣传覆盖了辖区所有街道。	2.5
		社会效益 指标 (2.5 分)	网络安全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网络安全事故发生率 (2.5 分)	0	0	2.5
	满意度指标 (2.5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参与人员满意率 (2.5 分)	≥80%	85%	2.5
总分	96.58					
偏差 大或 目标 未完 成原 因分 析	项目执行情况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但其中质量指标 1: 质量控制考核合格率未达 100%。全年参与市环境监控中心质控考核项目共计 8 项, 其中 1 项不合格, 具体为第一季度生态环境监测站总氮不合格。主要原因是: 使用标准物质样品由相关资质单位自行配制, 为该机构内部控制标准, 非国标有证标准样品, 导致实验分析数据整体出现偏离。 整改措施: 后续采购一概选择购买国标有证标准物质, 供应商选择中国环境标准研究所, 中国计量院, 中国海洋研究所等国家标准证书样品, 定期检查标准样品有效性, 确保分析质量控制手段落实到位					
改进 措施 及结 果应 用方 案	根据在预算绩效考核中发现的问题, 在申报下一年度预算及项目绩效目标时, 优先考虑或重点支持绩效评价好的工作项目, 调减或取消绩效评价差的工作项目, 提高资金使用率。预算编制时, 根据年度内可预见、常年性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 细化预算指标, 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 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执行中, 根据实际情况, 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 掌握预算执行进度, 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与预算项目之间存在的差距, 纠正偏差。同时,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各科室的预算资金管理, 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 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 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